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監事會關於股票期權激勵計畫激勵對象名單公示情況說明》、《預留股票期權授予對象名單》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周 軍

董事長

中國上海，2020 年 12 月 16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及沈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軍先生、葛大維先生及李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江南先生、洪亮先生、顧朝陽先生及霍文遜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607
债券代码：155006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编号：临 2020-068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医药”）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到董事 10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召开法定人数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与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续签〈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计划与上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保理公司”）续签《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保理协议”）。保理协议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理公司取得的综合授信总额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其他商业保理服务交易之交易金额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关联/连董事沈波主动回避该议案的表决，九位非关联/连董事全部投票同意。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上海医药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3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预留期权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07
债券代码：155006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编号：临 2020-069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医药”）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会召开法定人数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拟被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列入公司本次拟被授予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

（2）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本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综上所述，监事会一致同意 28 名激励对象获授 273 万份股票期权，并同意本次股票预留期权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07
债券代码：155006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编号：临2020-070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相关公示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在公司内部发布了《关于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对象的名单》，对上述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0年11月9日起至2020年11月18日止。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股东等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的人员可向公司监事会反映公示激励对象情况和存在问题。

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

一、预留期权授予情况

授予对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28人）	273	99.602%	0.096%

二、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名单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1	于顺江	15	蔡智群
2	谢萍	16	韩慧兰
3	申静	17	王玉
4	黄春森	18	孟海津
5	顾英军	19	肖凯
6	张晓丽	20	汤国杰
7	付秋雁	21	虞江灏
8	张英	22	顾萍
9	刘岩	23	朱瑄
10	戴厚玲	24	刘斌
11	王波	25	秦文
12	徐可达	26	刘洪波
13	杨斌	27	杜晓涛
14	朱振明	28	罗歆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